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121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六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5年11月14日—2026年11月13日),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委员会《关于核准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84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910.05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3.23元,截至2025年7月27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数数量为5,2910.05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8.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9,998.9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27日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字[2022]210016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入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湖南山南区年产10万吨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	50,569.83	27,300.00	
2	福建连江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	52,670.96	27,500.00	
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计划投入使用置换。

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更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大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湖南山南区年产10万吨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全资子公司湖南康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大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进行收购和增资部分募集资金后,湖南山南区年产10万吨胶粘剂及上下游新材料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572.87万元,“收购大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15,628.72万元,“收购大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628.72万元。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和半年报显示,公司最近一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不存在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和半年报显示,公司最近一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不存在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航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委员、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中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办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124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董事会决议于2025年12月1日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现场会议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园A3号楼公司会议室

7. 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26日

8. 出席会议人员对对象:

(1) 截至2025年11月25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

(2) 有权出席股东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股东的授权代表(书面委托附后);

(3)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融资方案及投票提案表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
1.00	议案:融资方案及投票提案表的所有提案	V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布的公告。

3. 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4. 涉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对议案1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5. 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8日9:00-16:00;

2.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码证和本人身份证件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件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

(3) 出席本公司会议人员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资格文件或传真件(以2025年11月28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为准)。

3.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园A3号楼

4. 邮编:201202

5. 电话:021-50779150

6. 传真:021-50710833

7. 联系人:沈一涛、刘洁。

8. 备查文件:

9.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669

2. 投票简称:“康达投票”

3. 会议设置及投票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对表决项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对提案的具体表决意见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 投票时间:2025年12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6. 投票方式: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7. 互联网投票的具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规程详见附件1。

8. 其他事项:

1. 本公司对股东账户内的股份数量存在差异,康达新材料(泰国)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市场需求变化、运营管理等风险。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变化调整经营策略,同时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健全风险管理运行机制,提升对外投资、运营管理的监督与控制,降低经营风险。

2. 本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请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尊重他人,文明参会。

3. 会议结束后,请股东朋友们有序退场,不得大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4. 会议期间,请勿携带宠物进入会场。

5. 会议期间,请勿拨打手机。

6.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7. 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8.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9.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0.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1.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2.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3.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4.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5.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6.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7.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8.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19.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0.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1.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2.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3.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4.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5.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6.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7.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8.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29.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30.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31.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32. 会议期间,请勿高声喧哗,保持会场秩序。

3